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讯腾智科”或“公司”）发行股票的主办券商，现就讯腾智科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公司于2017年11月17日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在该方案中确定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7,000,000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16元，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12,000,000元，且该方案于2017年12月5日在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予以通过。公司在2017年12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3月21日出具的中汇会验[2018]0320号《验资报告》显示，公司已收到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68,000,000元。

2018年4月10日，公司取得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8）【1338】号《关于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确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4,250,000股，其中限售0股，不予限售4,250,000股。

（二）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0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800.00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580.84
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0.00
报告期使用金额	6,580.84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手续费的净额	77.58
募集资金实际余额	296.74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情况

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一）募集资金管理内控制度的制定情况

2016年9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6年10月21日，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就募集资金的定义、存储、使用、用途变更、使用管理与监督等方面进行了详细规定，以保障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专款专用。该制度的制定与通过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与使用进行

良好的规范与监督保障。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本信息：

户名	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樱花东街支行
账号	328565875465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的要求，“挂牌公司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发行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将专户作为认购账户，该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017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各发行对象按照《认购协议》的要求，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 68,000,000.00 元存入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樱花东街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账号：328565875465）内。

2、募集资金专项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万元）	存储方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樱花东街支行	328565875465	296.74	活期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2017 年 11 月 1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批准公司以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樱花东街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328565875465 的账户为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樱花东街支行、中银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用于公司建设“国家北斗精准服务网”所需的项目建设投资，以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6,8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35.84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手续费的净额	77.58		
具体用途	计划使用金额	累计使用金额	其中：2018 年度
1、“国家北斗精准服务网”建设费用	2,550.00	1,995.00	1,995.00
2、补充公司新增流动资金需求	4,250.00	4,585.84	4,585.84
合计	6,800.00	6,580.84	6,580.84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296.74		

根据《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可使用不超过 50,000,000.00 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相关公告已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公告编号：2018-027）。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的行为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之“（一）募集资金的使用”之“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可以进行现金管理，经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内部决策程序并披露后，可以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的相关规定。

经核查，公司完成股份登记前，均未使用募集资金，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挂牌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不得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相关规定。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公司 2018 年度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超过计划使用额度 3,358,377.26 元，超额使用的 3,358,377.26 元属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但未及时按照《公司章程》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进行审议和信息披露，为此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3 月 24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公司将募集资金之中原用途为项目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共 5,550,000.00 元，资金用途变更为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变更前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及金额为：

用途	金额（万元） 变更前	金额（万元） 变更后
“国家北斗精准服务网”建设费用	2,550.00	1,995.00
补充公司新增流动资金需求	4,250.00	4,805.00
合计	6,800.00	6,800.00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的要求，“挂牌公司应当按照发行方案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应当在董事会审议后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18 年度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超过计划使用额度 3,358,377.26 元，

超额使用的 3,358,377.26 元属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但公司未及时按照《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制度进行审议和信息披露，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为此，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3 月 24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六、主办券商主要核查工作

主办券商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账户信息、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表、募集资金使用授权审批流程以及相关会议纪要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财务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七、主办券商核查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8 年度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超过计划使用额度 3,358,377.26 元，超额使用的 3,358,377.26 元属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但公司未及时按照《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制度进行审议和信息披露，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为此，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3 月 24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其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其他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本页无正文，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讯腾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16 日